**2018年度述职述廉述学报告**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监事会主席 程海宏**

（2019年3月）

根据班子分工，我协助集团公司党委书记抓好全面从严治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分管集团公司纪检监察部和审计监督部。现将本人一年来的工作、学习和廉洁自律情况汇报如下：

一、学以修身，始终坚持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

**加强政治理论学习。**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和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把研读马列主义经典著作与学习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结合起来，牢固树立辩证唯物主义世界观和方法论，提高战略思维、法治思维、创新思维、辩证思维能力，增强辨别大是大非问题的能力，不断提高自身的党性修养和理论水平。

**强化业务能力提高。**认真学习贯彻十九届中央纪委二次次、三次全会、省纪委十届三次、四次全会精神，学习新印发的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和《纪律检查机关监督执纪工作规则》，以及集团公司重大会议精神，进一步增强抓好企业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倡廉工作的决心和信心，增强推进企业全面深化改革、转型发展的坚定性和自觉性。

**提升思想政治意识。**坚持发扬理论联系实际的学风，积极在理论联系实际、指导实践上下真功夫。通过良好的学习实践，进一步强化“四个意识”、落实“四个全面”、坚定“四个自信”、做到“四个服从”、践行“两个维护”，始终做共产主义远大理想和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共同理想的坚定信仰者和忠实践行者。

二、忠诚担当，始终坚持推动全面从严治党向纵深发展

**（一）加强内部监督，着力开展集中巡察工作。**

**一是高标准启动巡察**。党委巡察机构，制定巡察实施方案，编印巡察工作手册，严把入口关，加强教育培训，建强巡察队伍，确保巡察工作规范化标准化开展。**二是高效率推进监督。**2018年顺利完成首轮两个批次对6家单位的常规巡察，共发现问题71个，向纪委等有关部门移交问题线索12件，向被巡察单位反馈问题59条。**三是高质量落实整改。**建立问题清单、整改清单、落实清单“三项清单”，抓好监督检查和跟踪督办。成立3个执纪审查组，对巡察移交问题线索集中开展调查核实处理，给予党纪政务处分16人、约谈4人、函询4人。

# （二）强化执纪监督，着力推进全面从严治党。

# 1、压实“两个责任”，全面从严治党持续向纵深发展。一是构建党风廉政建设责任体系。以“两个责任”落实为基础，进一步明确党委主体责任、党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和纪委监督责任、纪委书记第一责任人责任“五大责任主体”，通过压实责任推动各级党组织逐级扛起管党治党政治责任。二是协助党委落实主体责任。推行责任清单制度，制定下发“两个责任”清单，实现了各级党组织同频共振、同向发力。2018年共对落实主体责任不力的4名党委书记、履行监督责任不力的2名纪委书记、履行“一岗双责”不力的6名矿处级干部进行了问责。三是强化督导考核。制定下发《全面从严治党“两个责任”考核与绩效薪酬挂钩的暂行办法》，实行日常审查和年度考核与绩效薪酬挂钩，通过强化监督考核，倒逼责任落实，促进工作开展。

# 2、落实八项规定，党员干部作风明显好转。一是深入落实中央“八项规定”。开展深入自查、监督检查、深化整改。紧盯“关键少数”，每逢节假日下发加强党风廉政建设通知，坚持节前教育提醒，常态监督检查，开展明察暗访，深挖细查隐形变异问题。二是组织开展专项治理。深入推进公车改革，实现了全集团车改全覆盖。严格执行办公用房使用规定，切实把“八项规定”落到实处。2018年，集团公司纪检监察机构开展专项监督检查131批次，查处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3起，党政纪处分2人，组织处理1人。三是狠抓干部作风转变。建立廉洁从业报告制度、婚丧嫁娶登记备案制度、廉政谈话提醒制度等，切实加强党员干部日常监督。组织开展干部作风问题集中整治，开展“四风”问题专项检查、“帮圈文化”集中治理。

# 3、坚持挺纪在前，政治生态得以修复。一是****坚持纪严于法、纪在法前。****2018年，共运用“四种形态”处理党员干部138人次。用好“第一种形态”，开展批评教育、提醒谈话、诫勉谈话81人次。用足“第二种形态”，作出党纪政务轻处分41人次。用实“第三种形态”，作出党纪政务重处分16人次。二是规范方式程序，严格处置标准。明晰“四种形态”适用情形，规范应用“四类方式”集中处置问题线索。**健全完善廉政谈话制度，**规范谈话函询审批制度**。**强化执纪办案安全，开展专项检查，完善三项清单，健全“走读式”谈话规定，建成标准化谈话室9个，有力地保障了审查调查安全。三是严肃党纪政纪执行。认真开展党纪政纪处分决定执行情况自查自纠，共排查十八大以来集团公司237人党政纪处分决定的执行情况，切实维护了党纪政纪的严肃性。

**（三）深化标本兼治，着力推进以案促改制度化常态化。**

**1、狠抓惩腐肃贪不停步，强化不敢腐的震慑。一是加大案件查办力度。**全公司纪检监察机构共立案11件，给予党纪政务处分42人。**二是加大通报曝光力度。**先后对万合公司违反中央八项规定、芦沟煤矿工程建设违规招标、杨河煤业党委主体责任和班子成员“一岗双责”落实不力等问题在全公司进行通报曝光。**三是实行一案一改机制。**全年共下发以案促改通知书55份，召开专题生活会179次，开展监督检查165次，排查发现整改问题159个。

**2、狠抓风险防控不懈怠，扎牢不能腐的笼子。一是实行廉政风险大起底。**深入开展廉政风险点排查，建立完善廉政风险台账。全公司共梳理工作岗位1994个,查找廉政风险点4728个,制定防控措施5000条。**二是落实签字背书制度。**围绕查找确定的风险点，梳理权力清单，**实行分管领导**廉政风险**签字背书制度**。**三是构建风险防控机制。**对已有制度进行全面审查、评估和清理，集团公司及各单位新建制度86项、修订制度184项、废止制度10项。

**3、狠抓廉政教育不放松，增强不想腐的自觉。一是坚持廉政教育全覆盖。**组织集团公司领导班子成员、各单位党政一把手、纪委书记，到省廉政教育中心参观学习受教育；组织中层干部及关键岗位人员，到监狱接受警示教育。以国资委党委、纪检组印发的陈祥恩、李志刚等为警示教材，以集团公司2018年新查处的杨河煤业公司副总经理郜高峰违纪违法典型案件为反面教材，扩大警示教育效果，推进以案促改常态常效。全公司共筛选剖析典型案例205件，开展警示教育500次，接受警示教育9594人。**二是开创廉政教育新形式。**利用手机报平台建立“清风郑煤”廉政专刊，利用《郑州矿工报》开辟廉洁专栏，利用微信新媒体发布节日廉政提醒、典型警示案例，利用内部电视台播放廉政教育片，扩大廉政传播力、引导力，增强廉政教育说服力、感召力，让广大党员干部习惯在监督和约束的环境中工作生活。**三是赋予廉政教育新内涵。**完善集团公司廉政文化中心建设，编印案例汇编，制作教育展板，坚持用身边事教育身边人。各单位积极开展廉政宣教月活动，举办党规党纪知识竞赛、廉政书法征文、家庭助廉寄语、手抄纪律处分条例、廉政板报一条街等，上下联动营造浓厚的廉政文化氛围。

**（四）狠抓审计监督，着力推动企业良性发展。**

紧紧围绕集团公司的工作重心，以推进降本增效和加强企业经营管理为目标，2018年审计监督共完成审计项目16项。其中：经济责任审计4项，财务收支审计12项，审计查出有关单位在内部管理、会计核算和财务管理、经营成果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了审计建议82条。强化审计结果运用，督促被审计单位认真整改，保证了企业的健康发展。

三、廉洁自律，始终坚守共产党人初心和本色

本人坚定理想信念，增强党性观念，永葆共产党人的政治本色，始终保持昂扬向上、开拓进取的精神状态，勤于履职、求真务实的工作作风，认真履行岗位职责，端正做人，踏实做事，自觉做到自重、自省、自警、自励，严格遵守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严格执行廉洁从业若干规定，严格按照各项规定和制度办事，保持勤政廉政、务实敬业，努力做好分管的各项工作。带头开展批评与自我批评，自觉接受监督，发挥表率作用。积极转变作风，带头践行新风正气，自觉抵制不良风气。在工作和生活中，坚持以身作则，严于律己，率先垂范，严格遵守和执行党的各项规章制度、政策法规，时刻用党员的标准严格要求自己，约束自己的行为，牢固树立正确的权力观、地位观、利益观，始终保持昂扬向上的精神状态，始终牢记共产党人初心和使命，永葆共产党员的先进性和纯洁性。

2018年，在集团公司党委的正确领导和大力支持下，较好地完成了分管的各项工作任务。但还存在着不足：在理论武装方面，对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学习还存在学的不深不透的问题。在执纪监督方面，纪检监察作用发挥不够到位，监督执纪问责持续发力不够，运用监督执纪“四种形态”不够精准。在今后的工作中，我将不忘初心、牢记使命，奋发进取、砥砺前行，带领分管部门全体同志以永远在路上的坚韧和执着推进全面从严治党，努力实现新时代纪检监察工作高质量发展，为集团公司全面深化改革、转型发展提供坚强的政治、作风和纪律保障。